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4-35
 - 2、项目名称：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 最高限价：8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方财磋商采购-2024-35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一标段	156100.00	156100.00	是	156100.00
2	方财磋商采购-2024-35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二标段	189600.00	189600.00	是	189600.00
3	方财磋商采购-2024-35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三标段	161750.00	161750.00	是	161750.00
4	方财磋商采购-2024-35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四标段	161000.00	161000.00	是	161000.00

5	方财磋商 采购 -2024-35	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五标段	131550.00	131550.00	是	131550.00
---	------------------------	------------------------------	-----------	-----------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5个标段；

（2）采购内容：2024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一标段：凤瑞街道、释之街道、独树镇（391批次）

二标段：综合市场（416批次）

三标段：赵河、券桥（含广安、赭阳）、广阳、博望（400批次）

四标段：清河、杨集、拐河、四里店、柳河、袁店（400批次）

五标段：杨楼、小史店、二郎庙、古庄店（329批次）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质量规范合格标准；

（5）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须取得CMA认证，具有相应检测能力；

3.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需提供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成立不足一年的按成立月份开始）；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7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主体信息库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信息库原件。主体信息库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10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即各供应商不用来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用再递交原件，评标委员会也不再对原件进行审核。资格审查所需的资料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以上传至主体信息库的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信息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主体信息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的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3.11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主体库信息

(<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CustomQyInfo/QyInfo.aspx>)，接受社会监督。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7 月 16 日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
(<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

3. 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磋商文件。若因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或未按规定下载电子磋商文件的将不能制作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获取磋商文件后，供应商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处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 年 7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7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响应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 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等候开标,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本次项目解密时长为 40 分钟，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响应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错过解密时长，视为该响应人自动放弃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投标、评审，并采用“远程异地评标”“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若因网络或软硬件设备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远程异地评标无法开展时，采购人报经监督部门同意后，可改为当地评审，在主场补抽评审专家，并在主场进行评审。）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供应商须注册会员、下载磋商文件、制作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等。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递交期间和响应文件开启（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请保持长期有效）。

3、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3.1、供应商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在“资料下载”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请参考《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jy.fangcheng.gov.cn/hyczsc/19200.jhtml>）。

3.2、供应商须将磋商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3.3、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磋商文件，按标段制作分别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和个人电子印章。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名字为：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为电子响应文件。

4、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4.1、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供应商需要在规定时间内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

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接收。

4.2、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评审依据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评审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

6、《投标人注册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操作手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处查看下载。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方城县县城裕州北路 44 号

联系人：李向东

联系方式：135692781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82377375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8237737567

同道发布 李向东